

关于长江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与海证期货开展质押式回购的一般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长江养老金色稳利2号集合资管产品于2025年5月30日通过银行间质押式回购，与海证期货开展了期限为1天（交易日）的正回购交易，回购金额为2910万，回购利率为1.5%，关联交易金额为4783.56元，构成一般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回购金额为2910万元，回购利率为1.5%，期限为1天（交易日）。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海证期货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六）根据“银保监2022年1号令”第八条，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对海证期货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二）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海证期货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海证期货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地方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刘飏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临平北路19号3楼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	成立时间	1995-12-1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020370XJ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不涉及
海证期货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0.478356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以相应期限市场基准利率为定价基础，根据当日市场资金面情况及同业定价适当上下浮动。

(二) 定价依据

经询价比价等交易过程后定价交易，交易价格公平公允。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 生效时间

2025-05-30

(二) 交易价格

1.5%/年

(三) 交易结算方式

券款对付

(四) 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通过银行间市场本币平台成交

1天(交易日)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该交易已于当日根据公司授权由投资经理决策，通过投资交易系统执行。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16日